

38/26. 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交流的渠道

大会,

回顾其 1977 年 12 月 16 日第 32/135 号和 1981 年 11 月 9 日第 36/17 号决议, 其中通过了改善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交流的渠道的准则, 和其 1982 年 12 月 3 日第 37/50 号决议,

考虑到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必须有有效的交流渠道, 以便青年可以获得适当消息, 并且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切实有效参与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的工作,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⁶¹

又注意到机构间合作在国际青年年范围内致力于促进并加强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的交流渠道,

深信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的交流渠道的存在以及适当发挥其功能, 是使青年人积极参与, 从而在所有各级顺利筹备、庆祝和贯彻国际青年年的基本先决条件,

1. 请秘书长继续全力合作和支持机构间关于国际青年年的宣传和新闻活动的合作和协调工作;

2. 请会员国、专门机构和其他政府间组织, 与青年以及与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青年组织及其他有关的青年组织合作, 继续积极推动充分有效执行大会第 32/135 号和第 36/17 号决议所通过的准则和附加准则, 特别是经由将有关政策和方案告诉青年人并鼓励他们参加制订和执行这些政策和方案从而执行各项准则;

3. 请国际青年年咨询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根据秘书长的有关报告和向其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监测并评价在执行准则方面所采取的措施, 并就充分有效执行准则和进一步研拟准则提出建议, 以作为进行国际青年年的筹备、庆祝和后续工作的一个组成部分;

4. 决定在其第三十九届会议根据国际青年年咨

⁶¹A/38/339.

询委员会的报告, 审议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的交流渠道问题。

1983 年 11 月 22 日

第 66 次全体会议

38/27. 老龄问题

大会,

重申其 1982 年 12 月 3 日第 37/51 号决议, 其中赞同老龄问题世界大会所通过的《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⁶²并吁请各国政府和秘书长不断努力执行《行动计划》的各项原则和建议,

忆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1 年 11 月 25 日第 1981/87 号决议, 其中理事会决定于 1984 年召开国际人口会议, 还忆及《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 其中承认老龄问题是个影响发展的人口问题, 需要日益加强国际援助与合作,

认识到老龄问题世界大会和联合国老龄问题世界大会信托基金对推动和加强这方面的国际合作做出的重大贡献,

意识到许多国家对老龄问题世界大会和对《行动计划》的建议有很积极的响应, 并意识到有必要对提出要求的各国当局执行《行动计划》的努力提供协助,

满意地注意到许多国家政府保持或建立了国家机构来促进规划、执行和协调《行动计划》所建议的活动,

认识到联合国及各专门机构在老龄问题方面作出努力所发挥的作用, 需要加强这一作用, 特别是在区域一级, 以确保执行《行动计划》以及有计划 and 有效地发挥联合国技术咨询和协调服务的作用,

确认国际目前的资料、研究和训练中心网在以下方面所起的作用, 它们在国际一级交换资料和交流经验, 推动进展和鼓励采取措施, 以解决人口老龄化所引起的经济和社会问题并满足老年人的需要,

⁶²参看《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报告, 1982 年 7 月 26 日至 8 月 6 日, 维也纳》(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 C.82.I.16), 第六章, A 节。

注意到《行动计划》认识到老年人和青年人之间的关系，特别是这种关系与两代间问题有关的方面，

认识到妇女的估计寿命比男子的要长，她们日渐成为老龄人口中的大多数，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老龄问题的报告；⁶³

2. **肯定**老龄问题应根据经济发展、政治、社会和文化制度以及社会价值和变化加以审议；

3. **吁请**各国政府按照本国的经济、社会和文化状况，继续努力执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所载的原则和建议；

4. **邀请**各国政府在国家一级保持或建立一种适当形式的机构以推动执行《行动计划》；

5. **促请**秘书长继续努力，确保有效执行《行动计划》和采取后续行动，并保持联合国老龄问题世界大会信托基金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所形成的推动力；

6. **请**秘书长继续推动信托基金，以协助各国制订和执行针对老年人的政策和方案；

7. **请**秘书长特别是通过国际目前的资料、研究和训练中心网继续其资料交换活动，并利用自愿捐款，酌情召集这一中心网的成员会议，来加强这些活动并促进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

8. **促请**秘书长把对提出要求的发展中国家所给予的咨询服务列入技术合作方案，但以这些方案可以提供经费者为限；

9. **请**秘书长确保如《行动计划》所要求的，把人口的老龄化问题提请负责筹备国际人口会议的联合国有关机关注意，并且确保在会议的适当议程项目下审议老龄问题；

10. **还请**秘书长与有关的各国国家委员会合作，继续推动老年人和青年人方面特别同两代间问题有关的联合活动，尤其是在 1985 年国际青年年期间；

11. **又请**秘书长审查两性的寿命差异以及老年妇女人数日增，比例加大，对生活安排、收入、保健

和其他支助系统的影响，并提请 1985 年审查和评价联合国妇女十年成就世界会议的筹备机关注意老年妇女的问题以加以审议；

12. **促请**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同从事国际人口援助的所有组织合作，在其任务范围内，继续在老龄问题方面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

13. **请**各区域委员会审查《行动计划》的各项目标，为其实现作出贡献，并配合国际一级的做法，对《行动计划》组织和进行区域性的定期审查和评价；

14. **请**各专门机构和其他有关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继续以协调的方式，积极参与《行动计划》的执行；

15.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三十九届会议提出关于执行本决议所采取的措施的报告；

16. **决定**在其第三十九届会议的临时议程中列入题为“老龄问题”的项目。

1983 年 11 月 22 日

第 66 次全体会议

38/28. 《关于残废人的世界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大会，

回顾其 1977 年 12 月 16 日第 32/133 号和 1979 年 12 月 17 日第 34/154 号决议，其中呼吁会员国为国际残废人年慷慨作出自愿捐款，

并回顾其 1981 年 12 月 8 日第 36/77 号决议，其中欣悉各国政府和私人为联合国国际残废人年信托基金作出的捐献，并呼吁继续自愿捐款以促进该国际年的后续活动，

深切关怀估计至少有 5 亿人身受某种形式残疾的痛苦，其中估计有 4 亿人是在发展中国家，

深信国际残废人年切实积极地推动了有关残废人机会均等以及各级的伤残预防和伤残复健的活动，

注意到世界各地纷纷出现残废人的组织以及它们对残废人的形象和境况产生的积极影响，

⁶³A/38/470。